

杭州新坐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持股 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杭州佑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佑源投资”）直接持有杭州新坐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坐标”或“公司”）7,60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 7.3616%（经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调整后）。新坐标董事兼副总经理姚国兴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郑晓玲女士合计直接持有公司 485,3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698%（经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后）。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姚国兴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24,500 股；佑源投资和郑晓玲女士未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6 日披露了佑源投资、董事兼副总经理姚国兴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郑晓玲女士的减持股份计划，上述减持主体出于自身资金需求，计划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通过集中竞价减持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 6 个月进行，通过大宗交易减持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 6 个月进行）减持不超过 2,015,075 股，减持比例不超过总股本的 1.9506%（经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后），且各减持主体保证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披露

的《新坐标关于持股 5% 以上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45）。

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0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 2017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规定和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鉴于公司 2017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郑元智、唐红辉、钱珂、许智立已离职，已不具备本激励计划激励资格，董事会将对以上 4 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21,97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披露的《新坐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3）。本次回购注销于 2020 年 9 月 21 日完成，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03,305,779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披露的《新坐标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0-047），上述计划减持比例进行相应调整。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杭州佑源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 大股东	7,605,000	7.3616%	IPO 前取得：7,605,000 股
姚国兴	董事、监事、高 级管理人员	1,394,250	1.3496%	其他方式取得：253,500 股 IPO 前取得：1,140,750 股
郑晓玲	董事、监事、高 级管理人员	231,800	0.2244%	其他方式取得：231,800 股

注 1：以上数据经公司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调整；

注 2：姚国兴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53,500 股，通过杭州佑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140,75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394,250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 持股 5% 以上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截至本公告日, 佑源投资和郑晓玲女士未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票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姚国兴	24,500	0.0237%	2020/11/17 ~ 2020/11/18	集中竞价 交易	35.13-35.75	865,865	1,369,750	1.3259%

(二) 本次减持事项与持股 5% 以上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 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 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上述人员作为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 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人员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并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 (一) 本次减持计划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数量、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 (三) 在上述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期间，公司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杭州新坐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15日